

中共邵阳市大祥区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文件

大委乡振组发〔2023〕21号

大祥区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大祥区脱贫人口持续增收三年行动 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

各涉农乡镇街道、区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现将《大祥区脱贫人口持续增收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邵阳市大祥区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

2023年10月10日



大祥区脱贫人口持续增收三年行动方案 (2023-2025年)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加快建立健全脱贫人口、监测对象（以下简称“脱贫人口”）持续增收长效机制，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根据省乡村振兴局印发《湖南省脱贫人口持续增收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湘振局发〔2023〕18号）精神，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把促进脱贫人口持续增收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因地制宜，分类施策，精准制定“四轮驱动”到户增收计划，持续强化产业支撑带动作用，积极落实稳岗就业政策，深入探索财产性收入增长渠道，稳步提升转移性收入水平，全面发力加快提高脱贫人口收入。

二、工作目标

建立脱贫人口持续增收机制，拓宽脱贫人口增收渠道，稳定脱贫人口收入，进一步优化收入结构，通过实施增收方案，实现乡村产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进一步提高，转移就业全面提质增效，脱贫户和监测对象收入更加持续稳定，全区脱贫户、

监测对象人均收入年均增长率达到 20%。

三、重点任务

（一）加强监测对象动态化管理。对脱贫户与监测户每季开展一次信息采集，对脱贫户（监测对象）的基本情况 & 收入每季进行一次更新。对系统内的对象因出生、死亡、户口迁移等造成自然增减，发现一例处理一例。帮扶主体落实到人。做到两个帮扶全覆盖，按要求落实帮扶工作队覆盖村、帮扶责任人覆盖户。逐户落实帮助责任人，利用挂牌督战遍访对所有监测对象逐户走访，分析“一超六有”“三落实三精准三保障”等方面存在的短板问题，开展常态化监测，建立监测工作台账。针对致贫返贫风险，及时落实监测对象户的帮扶责任人，根据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精准制定帮扶措施，对问题突出的制定问题消化台账，分层分级落实责任，限时帮扶补短。

（二）强化农业产业带动经营性收入增加。围绕优势特色农业产业，帮助补齐技术、设施、营销短板，精心打造“一村一品”和特色产业基地，增强主导产业辐射能力和带动能力，引导脱贫人口自主选择生产经营增收项目，合理安排增产增收计划，主动落实增产增收措施。

1. 提升科技支撑。顺应农村产业和农民生产科技应用需求，多渠道引入和整合科技资源，及时把科技资源引向乡村、引向农户，切实发挥科技助农增产增收作用。加强基层农技推广队伍建设，大力推进品种创新、良种良法配套、农机农艺结合、生产实用技术等集成创新和成果转化示范应用。支持返乡创业

人员以技术、资金等方式入股，创办领办合作社、家庭农场，与所在村组、群众形成产业发展共同体。

2. 提升基础设施。以产业发展为重点，继续完善水利、道路、仓储物流等配套设施建设，全力推进农村集中供水工程，积极申报省级扶持项目，努力争取一批省级冷链物流示范基地落地，发挥好示范带动作用。

3. 提升营销水平。推动与发达地区构建长期稳定的产销对接关系，进一步做实数字乡村，推动农产品流通企业、批发市场、电商与我区特色产业精准对接。开展特色农产品进机关、进学校、进医院、进社区等活动，帮扶单位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脱贫人口生产的农产品。

（三）提升劳动力技能强化就业增加工资性收入。以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和巩固就业为抓手，完善统筹机制，突出就业服务，确保有劳动力的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并推动转移就业劳动力从简单重复型、低收入行业向技能型、合理薪酬行业转移，从临时短期务工岗位向长期稳定务工岗位转移，帮助转移就业劳动力实现稳岗增收。

1. 强化技能培训和就业服务。每年开展劳动力技能培训、致富带头人培训、新型职业农民培训，确保培训后每人掌握1项劳动技能、获得1项职业技能认定。深化劳务协作，加强精准对接，建立供需双方定向招聘、定向培训、定向服务、定向输出的劳务协作机制。

2. 加大职业教育帮扶力度。提高脱贫人口“两后生”、易

地扶贫搬迁新增劳动力接受职业教育覆盖面，提高脱贫人口“两后生”接受职业教育。

3. 强化市场主体联带作用。深入推进招商引资、返乡创业等行动，开展全年消费帮扶行动，鼓励支持广大民营企业积极购买脱贫人口农产品或帮助拓展销售渠道，全力完成小额信贷，助力青年创业就业；鼓励大学生返乡回村创业，引导不断壮大市场主体规模。强化联农带农作用，培育一批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参与产业帮扶的积极性，建立农民专业合作社和有产业发展条件意愿的脱贫户、农村低收入家庭绑定发展的利益联结机制，帮助发展产业、带动就业、引领创业。

（四）盘活资产提高财产性收入增加。依托产业发展，引导到户扶贫项目资产和集体资产与市场主体合作，建立联农带农机制，拓展资产增值空间。发挥闲置资产效益。盘活村集体资产，壮大村集体经济，逐步实现行政村村级集体经济年收入10万元以上目标。鼓励长期外出务工、无力自主经营的脱贫人口，将闲置资产交由村集体或合作社代为经营管理，实现资产收益最大化。全面盘点易地扶贫搬迁人口在迁出地的承包地、山林地等资源，不断提升村集体经济组织对相关资源的经营管理水平，积极向上争取项目资金扶持易地扶贫搬迁村集体经济及脱贫户发展种植业，扩大搬迁人口收入来源。

（五）强化政策保障提升转移性收入。保持各项强农惠农富农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稳定收入预期。筑牢脱贫人口返

贫兜底防线。严格落实巩固提升“两不愁三保障”成果相关政策措施。及时发放耕地地力保护、农机购置等各项涉农政策补贴。建立健全各项保障性转移支付收入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联动增长机制，在省、市统一指导下，结合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按照不低于当年指导标准，逐年提高农村低保标准，确保政策兜底保障的脱贫人口生活水平稳步提高。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落实五级书记抓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工作责任制，牢固树立“今天再晚也是早、明天再早也是晚”的效率意识，大力推行项目工作法、一线工作法、典型引路法，确保各项增收措施落实落地。区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组织实施促进脱贫人口持续增收有关工作，建立工作推进机制，协调推进重点任务。区直有关部门围绕目标任务，督促落实相关政策保障措施，加强数据共享和工作指导，确保各项措施取得实效。各涉农乡镇街道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细化工作措施，分类精准施策，并指导村制定到户增收工作计划，督促落实增收措施。

（二）细化帮扶指导。各涉农乡镇街道要组织开展“脱贫人口增收集中排查帮扶行动”，逐户摸清脱贫户收入水平、发展能力、“两不愁三保障”等情况，实行“一户一画像”，并分成高质量脱贫户、稳定脱贫户、重点监测户、兜底保障户四类管理帮扶。要及时制定到户增收计划，完善增收帮扶方案，开展一户一策“套餐式”精准帮扶。

（三）用好帮扶力量。深化定点帮扶，推动帮扶单位在助力增强脱贫村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方面下更大功夫。抓好驻村帮扶，强化派出单位联村帮扶，加强对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的培训和管理工作。抓好社会力量帮扶，打造一批社会组织助力乡村振兴公益品牌。

（四）强化监测分析。维护、管理、应用好“湖南省脱贫人口增收监测系统”，坚持线上数字化、线下网格化动态监测帮扶，夯实村级动态排查、乡级半月定期研判、县级每月定期调度机制，调度工作各环节可追溯，并逐年提高监测收入线，保持监测覆盖范围与收入增长动态平衡，确保对符合条件人员全覆盖实施动态跟踪监测、动态综合研判、动态帮扶落地。

（五）强化督查考评。将脱贫人口增收、防止返贫监测帮扶调度工作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督查的重要内容，并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成效考核、定点帮扶单位工作考核评价、驻村工作队和队员工作考核，强化考核结果运用。注重实物工作量与增收成效的对应关系，坚决杜绝数字增收等弄虚作假行为。

